

從馬可福音看神子義僕的事奉

第二課 -- 神子義僕的事奉：惹來嫉妒及殺機

經文：可 2：1-3：6

鑰節：「法利賽人出去，同希律一黨的人商議，怎樣可以除滅耶穌。」（可 3：6）

中心思想：文士和法利賽人因主耶穌的善行，而想殺害主耶穌。「行善行惡、救命害命」多麼強烈對比的一句話。主耶穌給他們「救命、害命」的質問和選擇，他們立刻選擇了「殺害」耶穌。

- 本課大綱：**
- （一）神子義僕所行的神蹟 - 在迦百農講道、醫治癱子（可 2：1-12）
 - （二）神子義僕 - 在海邊教訓人及呼召利未（可 2：13-17）
 - （三）神子義僕 - 論禁食和新舊難合的比喻（可 2：18-22）
 - （四）神子義僕 - 論人子是安息日的主（可 2：23-28）
 - （五）神子義僕所行的神蹟 - 安息日醫治枯乾手的人（可 3：1-6）
 - （六）總結

（一）神子義僕所行的神蹟 - 在迦百農講道、醫治癱子（可 2：1-12）（太 9：1-8）（路 5：17-26）（約 5：1-9 上）	
（1）在迦百農講道（可 2：1-2）	<p>經文：「過了些日子，耶穌又進了迦百農。人聽見祂在房子裡，就有許多人聚集，甚至連門前都沒有空地，耶穌就對他們講道。」（可 2：1-2）</p> <p>註釋：「在房子裡」主耶穌在迦百農時，可能是住在彼得家裡（可 1：29）。「有許多人聚集」主耶穌這次回來，群眾像上次一樣（可 1：32-33、37）熱烈的歡迎祂。過了些日子，意思大麻瘋病人痊愈後說了許多話，以致許多人要來找主耶穌醫治（可 1：45），使主耶穌不能專一傳道後。過了幾天，主耶穌又進了迦百農的一個房子裡，這個房子可能是彼得的家（可 1：29）。</p> <p>有許多人來聚集，甚至連門外也擠得水泄不通，再沒有留下可容納人的空間。主耶穌就珍惜這機會對他們講道。</p>
（2）有人帶癱子來見耶穌	<p>經文：「有人帶着一個癱子來見耶穌，是用四個人抬來的。因為人多，不得近前，就把耶穌所在的房子，拆了房頂。既拆通了，就把癱子連所躺臥的褥子都縋下來。」（可 2：3-4）</p> <p>背景：典型的巴勒斯坦房子，是平頂的，人可以從房外的石階拾級而上。房頂通常是</p>

<p>(可 2:3-4)</p>	<p>用樹枝編成的蓆子橫排在木梁上支撐着，在其上鋪一層很厚的黏土，經石輪壓過；這種房頂易於拆開。</p> <p>有四個人抬着一個四肢癱瘓，不能自由行動的人，來見主耶穌。但因人多他們不能將癱子放到主耶穌面前。於是，他們將主耶穌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頂，既拆通了，就把癱子連所躺臥的褥子都縋下去。可見他們是決心要將這癱子放到主耶穌面前。</p> <p>原因：可能是這癱子的情況是已經十分嚴重。同時，可能因為他們深信只要將癱子放到主耶穌面前。主耶穌必定能夠把他醫治好，這是唯一的希望，所以他們不顧一切後果，即使將要賠償拆毀別人房頂的費用。</p> <p>當人覺得需要主耶穌而想就近祂的時候，往往會遭遇障礙。但千萬不要因為障礙而灰心，反而要有超越障礙、排除萬難的決心，必蒙主記念。</p> <p>想一想：當您想親近或事奉主耶穌的時候，可能會遭遇一些障礙，您會否因為這些障礙而放棄親近或事奉主的機會？</p> <p>傳福音時，您會否願意不惜一切幫助朋友，帶領別人到主耶穌面前，讓他們得到心靈的醫治和享受福音的好處？</p>
<p>(3)主 耶穌對 癱子說 的第一 句話 (可 2:5)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見他們的信心，就對癱子說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』」（可2:5）</p> <p>主耶穌看見他們（是指癱子和抬癱子的人）的大膽行動，看出他們的信心來。便對癱子說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』</p> <p>奇怪，癱子來的目的是「病得醫治」。為何主耶穌說：『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』？想一想：假若，你就是這個癱子，不管別人甚麼想，你自己甚麼想？</p> <p>你腦海裡會否立時浮現許多過往的苦毒、嫉妒、憤怒、罵怨等？</p> <p>癱子不能行走是外面的病症，實際上，他心裡有許多罪性，才是真正需要得醫治、得釋放的病。病人到主耶穌面前求醫治，祂看見人肉眼所看不見的病（內心的罪）！因此，主耶穌必須先醫治、赦免沒有人看見的病（罪），然後，才醫治肉眼看得見的病。主耶穌的醫治是全人的醫治，心靈和身體的康復。祂不會讓來到祂面前求醫治的人，只是帶着外表康復（外表的康復，只是討人喜悅的神蹟）離開。</p> <p>主，祢真偉大，祢作事的法則和優先次序，十分清楚。假若，祢先醫治這癱子的身體，眾人都已經感到十分驚訝、滿意，還有興趣了解癱子心靈的病（看不見的罪）嗎？</p>
<p>(4)文 士心裡 議論</p>	<p>經文：「有幾個文士坐在那裡，心裡議論說：『這個人為甚麼這樣說呢？祂說僭妄的話了，除了神以外，誰能赦罪呢？』」（可2:6-7）</p> <p>註釋：「僭妄的話」意思說話越過本分，竊奪神所專有的赦罪權柄。猶太人認為，除</p>

<p>(可 2:6-7)</p>	<p>了神之外，任何人都沒有赦罪的權柄。 文士們心裡存着成見，因此，不能清楚看見站在他們面前的主耶穌是誰？嫉妒許多時都會遮蔽人的眼睛，包括肉眼和心眼！我們每一次聽道，要存謙虛、溫柔的心，才能領受主的話。人若存敵對、尋隙的心態聽道，即使聽許多的道，也不會明白。</p>
<p>(5)主 耶穌的 回應 (可 2:8-10 上)</p>	<p><u>經文</u>：「耶穌心中知道他們心裡這樣議論，就說：『你們心裡為甚麼這樣議論呢？或對癱子說：『你的罪赦了。』或說：『起來，拿你的褥子行走。』那一樣容易呢？但要叫你們知道，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。』」（可2:8-10上）</p> <p>「人子」是指主耶穌，祂以人子自稱，含有二個意思：(1) 祂是神的兒子降生為人；(2) 祂就是先知但以理所預言的彌賽亞（但7:13-14）。</p> <p>文士們對主耶穌存不信和批判的意念。主耶穌能夠知道人心裡所存的意念，就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心裡為甚麼這樣議論呢？』</p> <p>主耶穌在這裡並不是說「那一樣難呢？」因為在祂並沒有難成的事（耶32:17）。「赦罪」是權柄的問題，「行走」是能力的問題。權柄和能力都是祂的（啟12:10）。身體的疾病，是比心靈的疾病（罪）容易被看見的；因此，身體的疾病得到痊癒，也是比心靈的疾病得到痊癒（罪得赦免），容易被看見的。</p> <p>在人看，「你的罪赦了」只是口裡說說而已，誰也看不見罪是否真的赦免了；而叫人「起來…行走」是能看見的果效，因此，前者較後者容易。人是看外表的果效 - 「行走」；主是看心靈的果效 - 「罪得赦免」。</p> <p>我們必須先求心靈得醫治，罪得赦免，再求身體的醫治，全人的康復。主耶穌絕不輕看我們心裡的意念，所以應當求主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，得以在祂面前蒙悅納。</p>
<p>(6)主 對癱子 說的第 二句話 (可 2:10 下-11)</p>	<p><u>經文</u>：「就對癱子說：『我吩咐你起來，拿你的褥子回家去罷。』」（可2:10下-11）</p> <p>主耶穌叫癱子起來行走，可見主耶穌所說的，都是靠得住的。</p> <p>看得見的如果是實在的，那看不見的也是實在的。主赦免他的罪，原只是主和癱子之間的事，外人無從「知道」，但主在這裡要藉人們所認為比較難的事，即癱子得醫治，來顯明祂有赦罪的權柄。</p>
<p>(7)癱 子的反 應(可</p>	<p><u>經文</u>：「那人就起來，立刻拿着褥子，當眾人面前出去了；」（可2:12上）</p> <p>那人起來行走，證明他的罪已經得着赦免和病得着醫治；而這一切是因着信心(5節)，並不是因着行為。</p>

2：12 上)	那人先前是由別人抬着來，現在是自己起來行走。可見，主耶穌確實有赦罪的權柄。
(8)眾人的反應(可2：12下)	<p><u>經文</u>：「以致眾人都驚奇，歸榮耀與神說：『我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。』」(可2：12下)</p> <p>屬靈的事，一面好像是人眼所看不見的，但另一面卻能在信的人身上彰顯出來。他們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，是因為他們從來沒有認識和相信主！若我們真的認識和相信主耶穌，也就會不斷地看見從來沒有見過的事。</p>
小結	<p>五種聽道的人</p> <p>(i) 甘心奉獻給主的人 - 房主人(1-2節)</p> <p>(ii) 關心別人又對主有信心的人 - 四個抬癱子的人(3-4節)</p> <p>(iii) 蒙主赦罪又經歷全能的主醫治的人 - 癱子(5、11-12節)</p> <p>(iv) 冷眼旁觀又心中議論的人 - 幾個文士(6-10節)</p> <p>(v) 目睹主赦罪和醫治的大能，又歸榮耀給神的人 - 眾人(12節)</p>
<p>(二) 神子義僕 - 在海邊教訓人及呼召利未(可2：13-17)(太9：9-13)(路5：27-32)</p> <p><u>經文</u>：「耶穌又出到海邊去，眾人都就了祂來，祂便教訓他們。」(可2：13)</p> <p>主耶穌珍惜每一個傳福音和教導別人的機會。</p>	
(1)神子義僕 - 呼召利未(可2：14)	<p><u>經文</u>：「耶穌經過的時候，看見亞勒腓的兒子利未，坐在稅關上，就對他說：『你跟我來。』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。」(可2：14)</p> <p><u>註釋</u>：「稅關」即稅銀徵收所，通常稅吏是坐在裡面等候人來繳稅。</p> <p>亞勒腓的兒子利未，又名馬太(太9：9)，原是替羅馬政府徵收稅款的。當時，像他這樣的稅吏，一面壓榨同族的人，一面侵吞稅款，所以猶太人對他們極度憎惡，視他們如同罪人。</p> <p>主耶穌竟然呼召一個坐在稅關上的稅吏，這表示主耶穌滿有恩典、憐憫，決不會受人敗壞的光景所限制。主耶穌說：『跟從我』，在跟從主裡面已經包括相信。利未並沒有說：『等，等，賬還沒有結清』，立刻就跟從了主。這在不信的人來看，實在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。</p> <p>不是我們尋找主，而是主尋找我們。主的呼召，能使我們離棄罪惡；主所要求的，不單是相信祂，更是立刻跟從祂，就是在十字架的道路上，遵行神的旨意。</p>
(2)文士對主	<p><u>經文</u>：「耶穌在利未家裡坐席的時候，有好些稅吏和罪人，與耶穌並門徒一同坐席；因為這樣的人多，他們也跟隨耶穌。法利賽人中的文士(有古卷作文士和法利賽</p>

<p>門徒說 為何祂 與稅吏 一起吃 飯（可 2： 15-16）</p>	<p>人），看見耶穌和罪人並稅吏一同吃飯，就對祂門徒說：『祂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喝麼？』」（可 2：15-16）</p> <p>背景：「法利賽人」是猶太教中最嚴謹的教派，自誇有高度聖潔的生活、對神敬虔、並有豐富的聖經知識。文士大多數是法利賽人，但不是所有的法利賽人都是文士。</p> <p>註釋：「坐席」表明吃喝享受，與人一同吃飯是友誼的表示。</p> <p>祂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喝，這表明主是何等偉大，我們都是蒙主恩的罪人！法利賽人以傳統的宗教觀念來衡量主耶穌，以致，不能明白和了解主耶穌的心意和行動。這一個筵席是由利未擺設的，他藉此表示對主耶穌的尊敬。但他當時所能找的陪客，除了主的門徒之外，就是平日和他來往，卻被一般猶太人所輕看的稅吏和罪人。利未先跟從了主耶穌，然後他的親友也跟從主。我們信主後，也應當把我們從主所領受的救恩和喜樂，與親友一同分享。</p>
<p>(3)主 耶穌的 回應 (可 2：17)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聽見，就對他們說：『康健的人用不着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。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』」（可 2：17）</p> <p>「康健的人用不着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」，表明主是以醫生醫治病人的態度，而不是以法官審判犯人的態度來對待世人。祂對待世人是根據祂的愛、恩典和憐憫。義人在這裡是指自義的人。事實上，這世上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（羅 3：10）。那些自義的人，反失去得着恩典的機會，與主的救恩無份！因為病人必須先承認自己患病，才會接受醫生的幫助；罪人也必須先承認自己有罪，才能接受主的赦罪。許多人的問題，在於不承認自己是個罪人，因此對主的救恩，覺得可有可無。認識自己的人，必然對主感到非常寶貴。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（彼前 5：5）。</p>
<p>小結</p>	<p>稅吏利未的特點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i) 他是坐在稅關（工作）上 - 遇見主（14 節上） (ii) 他聽見主耶穌的呼召 - 就立刻起來跟從主耶穌（14 節下） (iii) 他跟從主，就立刻接待主和門徒 - 耶穌在利未家坐席（15 節上） (iv) 他立刻邀請親友來聽福音 - 有好些稅吏和罪人一同坐席（15 節下）
<p>(三) 神子義僕 - 論禁食和新舊難合的比喻（可 2：18-22）（太 9：14-17）（路 5：33-39）</p>	
<p>(1)問 主耶穌 為何祂 的門徒</p>	<p>經文：「當下，約翰的門徒和法利賽人禁食。他們來問耶穌說：『約翰的門徒和法利賽人的門徒禁食，你的門徒倒不禁食，這是為甚麼呢？』」（可 2：18）</p> <p>註釋：「禁食」按摩西的律法，只有贖罪日的禁食才是必須的（利 16：29、31，23：27-32；民 29：7）。自從被擄到巴比倫後，猶太人每年另外還遵行四次禁食（亞</p>

<p>不禁食 (可 2:18)</p>	<p>7:5, 8:19)。在主耶穌的時代，法利賽人每週禁食兩次(路 18:12)。</p> <p>雖然約翰的門徒中有幾位(例如：安得烈和彼得)作了主耶穌的門徒，但大部份仍然自成一團。固守約翰的教導，例如：禁食、祈禱等。</p> <p>法利賽人本身不是教師，但他們當中有一些是「文士」(律法教師)，而文士經常有門生。又或許「法利賽人的門徒」，只是泛指一般受法利賽人影響的人。禁食原是真悔改、真虔誠的表露，並在適宜的情況下才作的。但若變成按慣例而禁食，就失去它原本的意義。</p> <p>反對主耶穌的方法層出不窮，開始時，只是心裡議論，接着是向主耶穌的門徒批評主耶穌，現在更升級直接向主耶穌提出為甚麼祂的門徒不禁食？同時，他們一直在主和祂的門徒之間作挑撥離間，一面對主的門徒批評主耶穌，另一面又對主耶穌批評祂的門徒。</p>
<p>(2)主 耶穌的 回應 (可 2: 19-22)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對他們說：『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，陪伴之人豈能禁食呢？新郎還同在，他們不能禁食。但日子將到，新郎要離開他們，那日他們就要禁食。沒有人把新布縫在舊衣服上，恐怕所補上的新布，帶壞了舊衣服，破的就更大了。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，恐怕酒把皮袋裂開，酒和皮袋就都壞了，惟把新酒裝在新皮袋裡。』」(可 2:19-22)</p> <p>背景：古時中東地方，在婚禮前，新郎有年輕親友作「陪伴的人」，和他一起飲酒歡樂，持續數日(有時達一週)，然後才起程前往迎娶新娘。</p> <p>註釋：「新布」未縮過水的布。新布因未縮過水，若用來「縫在舊衣服上」，當洗衣服晾乾後，新布便會收縮，把舊衣服撕裂，爛得更大。「新酒」新近釀造的酒。「新皮袋」猶太人是用羊皮袋來盛裝飲料的，全新尚未使用的羊皮袋，彈性較大。「舊皮袋」指舊而缺乏彈性的皮袋。</p> <p>可能利未設宴那天，剛好是他們的禁食日。若真是這樣，利未的設宴便冒犯了他們的敬虔操練。顯然兩方面的門徒都來質詢主耶穌。但法利賽人是十分不滿，因主耶穌完全不理他們所訂的規條。而約翰的門徒則可能只是要求主解答他們的疑難。主耶穌運用猶太人的習俗來回答他們的問題。「新郎與他的賓客」在一起的時候，在這樣的慶典中賓客不可能禁食，因禁食通常是表達憂傷和對主人不敬！同時，施洗約翰曾說主耶穌是新郎，並自稱為新郎的朋友(約 3:29)，因有新郎的同在，所以充滿喜樂。(可 2:20)預言新郎將會被取去，這是主耶穌公開講道中首次提到祂的受苦。</p>

	<p>主耶穌繼續運用一個普遍日常生活的原則來傳達真理。一般人都不會把一塊未過水的新布縫在舊袍子上，當洗袍子後，那塊新布收縮，以致破洞更大。同樣，當新葡萄汁發酵成酒時，它會膨脹產生壓力，新皮袋可隨着伸展；但舊皮袋因彈性不足，便會爆裂，酒也浪費了。</p> <p>喜歡陳酒（猶太律法）的人，不喜歡新酒（主耶穌的救法）。主耶穌要人用全新的態度來接受新道理和新的生活方式。主耶穌所帶來新穎的觀念，是無法被古舊的規格所局限的，新酒應該裝在新皮袋裡。我們不能把恩典和律法混在一起；二者一混雜，恩典就失去了它的功效、慈愛、憐憫；律法也失去了它的公義、公正，就會變成非恩典非律法了。</p> <p>主耶穌賜給我們新的生命，充滿活力，但它只裝在更新過的器皿裡。聖靈在我們裡面幫助我們，除去舊的心思意念；使我們活出新的生活、行為等。</p>
<p>（四）神子義僕 - 論人子是安息日的主（可 2：23-28）（太 12：1-8）（路 6：1-5）</p>	
<p>（1）主門徒在安息日掐麥穗吃（可 2：23）</p>	<p><u>經文</u>：「耶穌當安息日，從麥地經過。祂門徒行路的時候，掐了麥穗。」（可 2：23）</p> <p><u>背景</u>：「安息日」即一週的第七日，等於現今的星期六，自星期五日落時分開始，至次日日落時分結束。神定此日為聖日（創 2：3），不准以色列人作工，以記念神完成創造之工（出 20：8-11）。</p>
<p>（2）法利賽人質問主耶穌（可 2：24）</p>	<p><u>經文</u>：「法利賽人對耶穌說：『看哪，他們在安息日為甚麼作不可作的事呢？』」（可 2：24）</p> <p><u>背景</u>：法利賽人非常注重遵守安息日。他們甚至給安息日加上許多摩西律法所沒有的繁文縟節，勉強人遵守。根據摩西律法，用手摘麥穗吃是可以的（申 23：25），但在安息日可否摘麥穗，並無明文規定。因此，有說，法利賽人所反對的，並不是在安息日摘麥穗吃，而是反對主的門徒用手「搓麥穗」，因這算是作工，觸犯安息日的規條。</p> <p>法利賽人只注重規條，而忽略了神頒給人這些禮儀的實際意義。所以，他們只注意人是否遵守安息日，而不顧人在安息日是否有安息。</p> <p>今天仍有許多基督徒只注重外面的形式，多於裡面的實際生命。</p>
<p>（3）主耶穌的</p>	<p><u>經文</u>：「耶穌對他們說：『經上記着大衛和跟從他的人，缺乏饑餓之時所作的事，你們沒有念過麼？他當亞比亞他作大祭司的時候，怎麼進了神的殿，吃了陳設餅，</p>

<p>回應 (可 2: 25-28)</p>	<p>又給跟從他的人吃。這餅除了祭司以外，人都不可吃。」又對他們說：『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；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。』」（可 2：25-28）</p> <p>背景：根據摩西律法的規定，神殿內的「陳設餅」只有祭司才可以吃（出 29：32-33）。當大衛在逃避掃羅王追殺時，他和跟從他的人吃了陳設餅（撒上 21：1-6）。</p> <p>註釋：「當亞比亞他作大祭司的時候」在新國際版譯作「在大祭司亞比亞他的時代」據（撒上 21：1）所載，亞比亞他的父親亞希米勒是當時的大祭司（撒下 8：17）。舊約律法上的禮儀規條，具有時代的過渡性質。我們已得着基督，就沒有遵守禮儀規條的必要，只要時刻有主同在，便沒有甚麼能束縛我們。</p> <p>主耶穌是「安息日的主」，表明祂是有權柄管理安息日；在安息日該作不該作，全都在乎祂。同時，祂喜歡賜給人安息，而不是喜歡人受安息日的規條所束縛。</p> <p>主耶穌是「安息日的主」，我們有了祂，就有真的安息。</p>
<p>(五) 神子義僕所行的神蹟 - 安息日醫治枯乾手 (可 3：1-6) (太 12：9-14) (路 6：6-11)</p>	
<p>(1) 主 進入會 堂 (可 3：1)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又進了會堂，在那裡有一個人，枯乾了一隻手。」（可 3：1）</p> <p>註釋：「枯乾了一隻手」的原文是完成時式，表示那手並不是生來就枯乾的，是因受傷或患病導致目前肌肉萎縮的狀態。</p>
<p>(2) 眾 人窺探 祂 (可 3：2 上)</p>	<p>經文：「眾人窺探耶穌，在安息日醫治不醫治，意思是要控告耶穌。」（可 3：2 上）</p> <p>背景：按照猶太拉比的教訓，除非人到要死的地步，否則不可在「安息日治病」，因為認為治病是觸犯在安息日不得作工的規條。</p> <p>「眾人」原文是指「他們」（法利賽人-可 3：6）在旁窺探主耶穌。這話表明法利賽人不是懷疑主耶穌「能不能」醫治，而是要看祂在安息日「作不作」醫治。</p> <p>目的：想要抓住指證、控告祂的把柄，好在眾人面前指證祂、控告祂。</p>
<p>(3) 主 耶穌的 回應 (可 3：3-4 上)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對那枯乾一隻手的人說：『起來，站在當中。』又問眾人說：『在安息日行善行惡，救命害命，那樣是可以的呢？』」（可 3：3-4 上）</p> <p>主耶穌問他們，在安息日甚麼是合法的：行善或行惡，救命或害命？</p> <p>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而存在的。主耶穌看重人過於一切，祂為救人而不顧安息日的規條，這表明祂來是要救人脫離人為的禮儀和轄制。行善和救命是要抓住機會的，在人需要幫助時，我們若袖手旁觀，也就是害了他；但若伸手幫助他，就是救了他。</p>

<p>(4) 眾人的反應 (可 3:4 下)</p>	<p>經文：「他們都不作聲。」 (可 3:4 下)</p> <p>他們都不作聲，沉默，不發言，因為假若他們說「可以」，就不能控告主耶穌破壞安息日的規條；若說「不可以」，則有違良心。因此故意不回答主的問題，這表明他們心裡剛硬 (5 節)。</p> <p>人在語言上：不應當說的話卻喜歡說，而應當說的話卻不敢說。</p> <p>有時候「不作聲」乃是弄詭詐，所以被主怒目而視 (5 節)。我們對於事情的是與非，不可因有所顧忌，而模稜兩可，態度含糊。</p>
<p>(5) 主耶穌的回應 (可 3:5)</p>	<p>經文：「耶穌怒目周圍看他們，憂愁他們的心剛硬，就對那人說：『伸出手來。』他把手一伸，手就復了原。」 (可 3:5)</p> <p>註釋：「怒目」忿怒地。「周圍看」環顧，向四周觀看。「憂愁」同情，憐憫。「剛硬」硬心腸，無情，沒有感覺。「復了原」恢復，還原。</p> <p>主耶穌「怒目」是公義的表示，向四周環顧看他們。便心裡憂愁他們的心為何變得這麼剛硬？是因他們對真理盲目無知，便流露出慈愛、憐憫、同情的憂愁。</p> <p>這枯乾手的人，遵照主第一步的吩咐「起來，站在當中」(3 節)，才會帶來主第二步的吩咐「伸出手來」。他原本可能不願把手伸出來給人看 - 但主的話一發出，他繼續遵照主的吩咐，把手一伸「就復了原」，因為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 (路 1:37)。這也是信心的原則。</p> <p>我們憑信跟隨主，也當根據主的吩咐，有行動，然後必看見主恩典的應驗。</p>
<p>(6) 法利賽人的反應 (可 3:6)</p>	<p>經文：「法利賽人出去，同希律一黨的人商議，怎樣可以除滅耶穌。」 (可 3:6)</p> <p>註釋：「法利賽人」是熱心猶太人祖宗遺傳的教派。「希律一黨的人」可能是希律安提帕或希律家族的擁護者，同時效忠於羅馬政府，是出賣猶太同胞，為外族政權效力的政黨。他們本來是文士和法利賽人的死對頭，但為了除掉主耶穌，法利賽人和文士居然會找這群人合作。</p> <p>法利賽人為了維護安息日的規條，竟然不惜與希律一黨的人商議，提供策略、建議、共謀；為要除滅主耶穌。他們只懂熱心律法的字句，而忽略了律法字句的真實意義，以致殺人還以為是事奉神 (約 16:2)。可見他們本末顛倒，看重「道理」過於「人」。在基督教的歷史上，也有些熱心教義的信徒，往往為了維護教義，不惜大動干戈。</p>
<p>(六) 總結</p> <p>癱子得醫治的關鍵是：他和抬他的人都相信主耶穌有能力醫治；因此，他們採取行動把癱</p>	

子抬到主耶穌面前。以一般人來看，宣佈某人的罪獲得赦免很容易，因為無從對證。但叫癱子起來行走比較困難，因為結果是大家有目共睹的。主耶穌在此藉着醫治癱子的神蹟，表明祂有權柄，能赦免人的罪。如果主耶穌真的褻瀆神，神就不會給祂能力，行後面的神蹟了。

這世界上沒有義人、也沒有康健的人，只有自以為義、自以為康健的人。因此，知道自己有罪，是進入神恩典的第一步。福音的本質是要人知道自己有罪和有病，而進到神面前求憐憫、求醫治，便能得到救恩和醫治。

當主耶穌與門徒同在時，應當歡喜快樂，而非禁食。但當主耶穌離開他們之時，禁食是必然的表現。法利賽人以禁食為敬虔應有的表現，而不顧禁食的意義。

「新布與舊衣服」和「新酒與舊皮袋」的比喻都是表示，主耶穌帶來的新啟示是與傳統的儀式不合。然而傳統的影響力還是十分驚人，大多數人還是選擇傳統。我們有什麼傳統是敵對真理的？

安息日是神為人的好處而設立的，沒有附帶任何關於行動的條文。而文士們似乎把人看成是為安息日而造，因此定出許多繁文縟節來規範人。

文士和法利賽人因主耶穌的善行，而想殺害主。「行善行惡、救命害命」多麼強烈對比的一句話。主耶穌給他們「救命、害命」的質問和選擇，他們立刻選擇了「殺害」耶穌。

主耶穌的心與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心

- (1) 主的心憐憫癱子的疾苦 - 文士的心不顧癱子的疾苦，卻要定罪主：說僭妄的話（可 2：1-12）
- (2) 主的心體會罪人需要福音 - 文士的心不顧罪人的需要，卻要定罪主：與罪人同席（可 2：13-17）
- (3) 主的心珍惜門徒與祂同在的享受 - 法利賽人的心不顧新郎同在的事實，卻要定罪主的門徒：不禁食（可 2：18-22 節）
- (4) 主的心同情祂門徒在安息日饑餓 - 法利賽人的心不顧主門徒的饑餓，卻要定罪他們：不守安息日（可 2：23-28 節）
- (5) 主的心憐憫枯乾手的痛苦 - 法利賽人的心不顧枯乾手的痛苦，卻要與希律黨人商議：除滅耶穌（可 3：1-6）。